

新兴县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新兴发改投审〔2025〕141号

新兴县发展和改革局关于调整广湛高铁新兴南站综合交通枢纽工程建设内容及规模的复函

新兴县筠城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报来《关于调整广湛高铁新兴南站综合交通枢纽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建设规模及内容的请示》（新交中心〔2025〕13号）及有关材料收悉。经研究，复函如下：

一、根据县委、县政府有关会议的意见及结合项目实际情况，在项目总投资控制在新兴发改投审〔2024〕109号文批复的项目估算总投资以内的情况下，原则上同意调整广湛高铁新兴南站综合交通枢纽工程的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调整后的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为：建设站前广场62000 平方米及进站匝道，完善风雨连廊、给排水、强弱电、消防等设施；其中站前广场包括站前集散广

场24800平方米、社会停车场19960平方米、公交客运枢纽站场17240平方米（含客运物流中心3498.4平方米），共设置停车位680个、充电桩167支、广告屏（广告位）14个等。建设完善站场周边配套道路7.975公里，包括路基、沥青混凝土路面、涵洞、给排水、排污、综合管线等；

二、项目招标及其他有关事项请按照新兴发改投审〔2024〕109号文执行；

三、请你单位按照调整后的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依法依规依程序完善相关手续。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新兴县财政局 新兴县自然资源局 新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云浮市生态环境局新兴分局 新兴县交通运输局 新兴县太平
镇人民政府 新兴县六祖镇人民政府